

重庆新世纪游轮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新世纪游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8 月 6 日以电话方式发出，会议于 2016 年 8 月 16 日在上海市徐汇区宜山路 700 号 C1 栋 12 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实到董事 7 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史玉柱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经逐项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重庆新世纪游轮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重庆新世纪游轮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重庆新世纪游轮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重庆新世纪游轮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201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1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

的预案》。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实施。

4、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将于 2016 年 9 月 2 日下午 15:00 在上海召开。具体内容详见《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 2016-临 052)。

5、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公司根据现主营业务及财务部颁布或修订的相关会计准则对公司相关会计估计进行的变更，能够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结果，同意公司本次会计估计的变更。具体内容详见《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6-临 051)。

特此公告。

重庆新世纪游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8 月 18 日